

觀練薰修：

為觀禪、練禪、薰禪、修禪之總稱。禪（身心統一于平靜狀態）有世間禪、出世間禪與出世間上上禪等三種，其中出世間禪有：

1. **觀禪**：明白觀照對象之禪，即觀不淨等境，以破淫欲等念，如九想、八背舍、八勝處、十一切處等。
2. **練禪**：指將觀禪境界，再作進而鍛煉淨化之禪，即以無漏禪練諸有漏禪，猶如練金，如九次第定。
3. **薰禪**：將前一境界作更進而薰習，開拓自在之境地，即能遍薰熟諸禪，悉皆通利，轉變自在，如獅子奮迅三昧。
4. **修禪**：即將前面之境界，再進而修治，以增長其功德，即超入超出，順逆自在之禪，如超越三昧。修禪為出世間禪之最高境界，亦稱頂禪。

三種禪

指三種禪定，即：(一)**世間禪**，乃色界、無色界之禪定，有二種：(1)**根本味禪**，有四禪、四無量、四空等三品，合稱十二門禪。厭離欲界之散亂者修四禪，欲求大福者修四無量，厭色籠者修四空。(2)**根本淨禪**，逢佛之出世，聞佛之說法，則得依之而直發無漏智，故稱淨禪。亦有六妙門、十六特勝、通明禪三品，分別為慧性多者、定性多者、定慧均等者所修。(二)**出世禪**，有觀、練、薰、修四種：(1)**觀禪**，觀為觀照之義。明觀燭照不淨等之境，故稱為觀。有九想、八背捨、八勝處、十一切處四種。(2)**練禪**，練為鍛練之義，即九次第定，此禪由淺至深，順序鍛練四禪滅盡定，不雜異念，以無漏鍛練有漏，通達八地。(3)**薰禪**，薰為薰熟自在之義，如獅子奮迅三昧，能除異念之間雜，其順逆進退皆得隨意自在。(4)**修禪**，超越三昧，修治前定，使之精妙，可超越出入自在。(三)**出世間上上禪**，即地持經卷五所說之九種大禪：(1)**自性禪**，修觀心之實相，不外求。(2)**一切禪**，能得自行化他一切功德。(3)**難禪**，為深妙難修之禪。(4)**一切門禪**，一切禪定皆由此門而出。(5)**善人禪**，大善根之眾生所共修。(6)**一切行禪**，含攝大乘之一切行法。(7)**除惱禪**，除滅眾生之苦惱。(8)**此世他世樂禪**，令眾生悉得二世之樂。(9)**清淨淨禪**，惑業斷盡，得大菩提之淨報。〔俱舍論卷十八、法華玄義卷四之一、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卷一上〕

九種大禪

指九種大乘禪。乃不共外道與二乘，獨為菩薩所修之九種禪定。略稱九禪。法華玄義卷四比較諸禪，謂九大禪如醍醐，為出世間上上禪。九者即：

- (一)**自性禪**，觀心之自性，一切諸法莫非由心，心攝一切，如如意珠。或唯住止，攝心不散；或唯住觀，分別照了；或止觀雙修，定慧均等。
- (二)**一切禪**，能得自行化他一切功德之禪。此有世間、出世間二種，其二種又各有三種禪。即：(1)現法樂住禪，離一切妄想，身心止息，為第一寂滅。(2)出生三昧功德

禪，出生種種不可思議無量無邊之十力種性所攝之三昧，入一切無礙慧、無諍願智之勝妙功德。(3)利益眾生禪，布施眾生除眾苦，知所應說法，知恩報恩，能護諸恐怖憂苦為之開解。

- (三)**難禪**，指難修之禪。此有三種：(1)第一難禪，久習勝妙禪定，於諸三昧得心自在，哀愍眾生為令成熟，故捨第一禪之樂而生欲界。(2)第二難禪，依禪出生無量無邊不可思議諸深三昧。恒第三難禪，依禪得無上菩提。
- (四)**一切門禪**，一切禪定皆由此門出之意。有四種：(1)有覺有觀禪，為色界初禪之定。(2)喜俱禪。(3)樂俱禪。(4)捨俱禪，色界第四禪定，無善惡憎愛，故稱捨俱。
- (五)**善人禪**，攝一切善法，大善根之眾生所修，有五種：不味著、慈心俱、悲心俱、喜心俱、捨心俱。
- (六)**一切行禪**，意指大乘一切行法無不含攝，此有十三種。即：(1)善禪，(2)無記化化禪，(3)止分禪，(4)觀分禪，(5)自他利禪，(6)正念禪，(7)出生神通力功德禪，(8)名緣禪，(9)義緣禪，(10)止相緣禪，(11)舉相緣禪，(12)捨相緣禪，(13)現法樂住第一義禪。
- (七)**除煩惱禪**，若修此禪，能除滅眾生種種苦惱。此有八種：(1)咒術所依禪，菩薩入定，除諸苦患、毒害、霜雹等。(2)除病禪，能除四大所起之眾病。(3)雲雨禪，興致甘雨，能消災旱，救諸饑饉。(4)等度禪，能救諸恐難及一切水陸人非人之怖。(5)饒益禪，能以飲食饒益曠野饑渴之眾生。(6)調伏禪，能以財物調伏眾生。(7)開覺禪，開覺諸迷惑之眾生。(8)等作禪，令眾生之所作，悉皆成就。
- (八)**此世他世樂禪**，修此禪定，能令眾生得現在、未來二世之樂。此有九種：神足變現調伏眾生禪、隨說示現調伏眾生禪、教誡變現調伏眾生禪、為惡眾生示惡趣禪、失辯眾生以辯饒益禪、失念眾生以念饒益禪、造不顛倒論微妙讚頌摩得勒伽為令正法久住世禪、世間技術義饒益攝取眾生禪、暫息惡趣放光明禪。
- (九)**清淨淨禪**，依此禪定，一切煩惱惑業悉斷盡，可得大菩提清淨之果，故名清淨；「淨」字重複，乃表清淨之相亦不可得。此有十種：(1)世間清淨淨不味不染汙禪，(2)出世間清淨淨禪，(3)方便清淨淨禪，(4)得根本清淨淨禪，(5)根本上勝進清淨淨禪，(6)入住起力清淨淨禪，(7)捨復入力清淨淨禪，(8)神通所作力清淨淨禪，(9)離一切見清淨淨禪，(10)煩惱智障斷清淨淨禪。〔菩薩地持經卷六方便處禪品、法界次第初門卷下之上〕

理禪，即斷盡煩惱妄想之無漏禪定，又稱理定；反之，事禪即為有漏定。天台四教儀集解卷中（卅續一〇二·四二上）：「須知大論三僧祇時六度滿者，但是事禪事智滿耳；若至樹下，亦須緣理禪智故也。若俱舍中因時已斷八地惑，竟然而有頂惑未斷也，所以只用有漏而已。」